

北京同创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5 年 04 月 02 日 10:00

结束时间：2015 年 04 月 02 日 12:0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2、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

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4、本公司聘请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的李寿双、李雪律师。

（七）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D座6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3、《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2014年度财务决算方案》；
- 5、《201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6、《公司2015年度经营计划》；
- 7、《预计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 8、关于续聘201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201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 10、关于申请变更股票转让方式暨选择做市转让方式的议案；
- 11、《201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5) 办理登记手续，只接受现场办理，不受理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

(6) 《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

(二) 登记时间：2015年04月02日09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D座6层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人：古志鹏

(2) 联系电话：010-63221100

(3) 传真：010-63221188

(4) 电子邮箱：jdtz@jdcapital.com

(5)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D座6层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同创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同创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12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持股数：

法定代表人（法人股东填写此栏）：

委托人深圳证券账户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北京同创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会议通知中列明事项、议案、决议等代为行使表决，并有权代表我单位/个人签署会议决议及有关文件。

委托人签名：

法人单位公章（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签名（法人股东）：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